

江海证券

关于大连浩瀚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江海证券作为大连浩瀚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事前审查、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情况核查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风险事项类别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	是
2	违规使用募集资金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1、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

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中天运[2021]审字第90092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大连浩瀚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浩瀚教育”、“公司”）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-12,070,040.35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19,000,000.00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违规使用募集资金

公司于2019年9月使用募集资金2,000.00万元，作为肇庆市凡叶教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凡叶教育”）增资的投资款，投资完成后占凡叶教育28.57%的股权，投资资金用于校园活动中心建设。凡叶教育收到投资款后，将1,990.00万元出借给北京汇霖融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霖融信”）使用，借款期限从2019年9月16日起至2021年9月16日止，年利率6%，利

随本清。凡叶教育出借资金给第三方，违反了凡叶教育股东出资的约定及募集资金用途相关规定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鉴于浩瀚教育目前的经营状况，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，如公司无法在后续经营过程中顺利开展业务、改善经营情况，公司经营环境及财务状况将持续严重恶化，可能出现持续经营风险。

浩瀚教育将募集资金作为投资款，投资到凡叶教育后，凡叶教育将资金出借给第三方，违反了浩瀚教育出资时约定的将资金用于校园活动中心建设的用途，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的相关规定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浩瀚教育的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中天运[2021]审字第 90092 号《审计报告》；

（二）《大连浩瀚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江海证券

2021 年 4 月 30 日